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 3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7 -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7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8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8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10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11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11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11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2 -
十一、名词解释	- 12 -
附件:	- 15 -
1.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 15 -
2.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项目目标绩效公开表 ..	- 16 -
3.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公开表 ..	- 16 -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根据《德阳市罗江区机构改革方案》和《关于〈德阳市罗江区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制定《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负责拟订全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全区有关科技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区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负责牵头建立全区科技管理平台 and 科研项目资金协调、实施、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区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并监督和实施。负责组织协调全区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牵头承担区域内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市重点实验室建设管理。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负责编制全区重大科技专项方案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负责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

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全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负责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全区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区科技保密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和地方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负责引进先进智力工作。拟订全区重点引进外国专家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顶尖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外国人来罗江区工作政策。负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负责落实国家、省、市新经济领域产业发展相关政策。统筹推进新经济领域产业发展，拟订新经济领域产业政策。负责开展新经济前沿研究，提出全区新经济发展重点方向、优先领域和发展目标。负责新经济市场主体培育，开展新经济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

用体系建设等工作。负责按照本部门权责清单履行相关职责。负责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负责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的全区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加强对科研机构的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全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 2023 年重点工作

1. 明确一条主线，提升产业创新驱动力。面向“中国装备科技城”“国家创新型城市”和“成德绵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围绕打造先进材料创新引领地，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罗江承接地”这条主线，通过推进技术联合攻关，加速成果转化落地，打造罗江科创中心，加强创新服务支撑，大力提升重点产业协同攻关和成果转化能力。

2. 培育两大主体，提升产业创新源动力。一是培育一批优质科创企业。持续完善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对入库重点培育企业逐一指导，培育一批优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

种子企业、瞪羚企业。二是培育一批高端创新人才。大力推进“人才+项目”行动，推荐区内优秀人才申报省市人才计划。结合产业特点和发展需求，引导企业通过校企合作，引进一批青年科技人才、技术骨干、创新创业人才及行业创新所需的服务型人才。

3. 建好三大平台，提升产业创新策源力。一是建好创新平台。聚焦光电显示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等重点领域具备较好创新基础的企业，建设技术创新平台和研发中心，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二是建好研发机构。围绕先进材料产业，支持区内企业与在罗院校共建研究院等研发机构。三是建好孵化平台。对标国家级孵化器标准，加强现有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加快培育以“产业技术研发、科技企业孵化、科技成果转化高端人才集聚”为主要功能的高能级创新型孵化器。

4. 致力四大突破，提升产业创新支撑力。实现研发增投新突破。采取集中培训和现场指导，引导企业争取研发投入后补助、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税收优惠、科技创新券等奖补政策，确保全区研发经费目标任务完成。实现资金争取新突破。实施科技项目数量和质量“双提升”行动，组织策划包装一批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科技项目申报中央、省级、市级重大科技项目。实现科技农业新突破。加强农村科技特派团建设，选派10名以上科技特派员下沉产业一线开展服务。持续加强“四川科技兴村在线”平台建设，扎实做好村级驿站建设试点工作。依托“种子芯谷”

建设，优先推动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在种子芯谷试验试点。实现系统建设新突破。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四个意识”“四个自信”融入到履职尽责、拼搏赶超的行动中去。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是行政机构，进行独立核算，其下属机构德阳市罗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是事业机构。现有行政人员 4 人，机关工勤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2 人；下属事业机构德阳市罗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事业人员 4 人。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所有收支均包含下属单位数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3.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收入数减少 128.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 128.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增加 0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85.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26 万元。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33.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支出数减少 149.55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减少 162.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0.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2.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0.88 万元。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333.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3.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33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55 万元，占 56.83%；项目支出 144 万元，占 43.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3.55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3.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85.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2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33.55 万元，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数减少 128.55 万元，主要是本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 285.56 万元，占 85.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8.09 万元，占 8.42%；卫生健康支出 6.63 万元，占 1.99%；住房保障支出 13.26 万元，占 3.9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90.7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主要用于：对企业和区级相关部门的补助项目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50.8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94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15.8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7.9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对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3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失业、工伤保险费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9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6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3.2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业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9.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8.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1.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

电费、差旅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元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照三公经费标准执行。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总预算 0 万元。收入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相比增加 0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安排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预算为 21.4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46 万元，增加 2.19%。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总额 4.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 0 辆。其中：办公用房 0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4.62 万元。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当年拨款 144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国务院或财政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

途的财政资金。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七)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九)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

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十）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反映用于重点研发计划的有关经费支出。

（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支付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项目目标绩效公开
表

3. 德阳市罗江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公开
表